

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国药股份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及资料于 2025 年 8 月 9 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北京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七名，实到董事七名，其中四名独立董事参加了会议，董事长刘月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《国药股份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

过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同日披露的国药股份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。

（二）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《国药股份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同日披露的《国药股份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（三）以 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《国药股份关于对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公司 7 名董事中的刘月涛、沈涛、周滨等 3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4 名非关联董事（均为独立董事）全部同意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同日披露的《国药股份关于对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

（四）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《国药股份 2024 年度企业内控体系工作报告》。

公司为加强内控体系顶层设计和统筹推进，充分发挥内控机制在依法合规治企、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等方面的重要作用，编制

了《国药股份 2024 年度企业内控体系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五）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《国药股份市值管理制度》。

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，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，增强投资者回报，维护公司、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——市值管理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制定《国药股份市值管理制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1 日